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1

##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公司八届五次董事会、八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现行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颁布了解释第16号，对企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做出了新的规定。

#### 2. 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按照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实施解释第16号中规定的相关会计处理。

#### 3.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4.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

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规定，根据新旧衔接规定，需对 2022 年对比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本次会计

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八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公司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5日